

浪情系列
台湾紫薇作品集

紫薇

依然想你

辽宁民族出版社



医药学院610 2 01459431

浪情系列

依然



紫
薇
著

辽宁民族出版社

辽新登字 7 号

紫薇作品集

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

字数:1,260,000 千字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6

1998 年 3 月第 1 版

199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郑俊基 金成奎

责任校对:朴合力

封面设计:董嘉

版式设计:金燕

ISBN 7-80527-754-0/I·169

定价:9.80



。海江采蚌，鱼山捕龟来一晋音入良安。
晋音幽意缠人民”。苏东坡要得疾，梦不找“
。若干带脚音浅舞小”“中晋式弄量”
金瓦，雄雌罪连美，拱小立好”“圆柱柱主音
唇音略为轻且细，苏轼京本未求深，晋常阳京本是尘埃
”。由于晋风美
晋不太雅小“四人相要西求采荷入晋好意致”
。飞脚来天令鼎仰斯，歌
花精灵国度。较显而吸时不如一，精灵人主歌

依

满山遍野的花丛，住着许多不识人间愁滋味的花精灵，而“风信子”是花界的使者，每年都会到人间去视察、播种，做为美化世界的亲善大使。

然

今年被选上的使者是年方十七的小舞。
她在空中旋转、飞翔着，瞬间幻化为曼妙的少女，踏着杂杂花瓣而来，所到之处弥漫着风信子花香。

爱

小舞走了一间名叫“花苑”的花店，店面小巧精致，一束束的花整齐地排列着。

你

“欢迎光临！”花店主人是个三十多岁的妇人，客气有礼地招呼着小舞。

小舞东看看、西瞧瞧地……蓦地，她看到了一束紫色风信子花，令她想起可爱的故乡。

“那是风信子，销路很好，今天只剩下这一束了。”花店主人在一旁说着。小舞伸手想拿起风信子花。

突然一只手抢在小舞前头，拿走了这束风信子花。是个“男人”；小舞听母亲描述过人类男子的模样。



这男人有着一张俊朗的脸，神采飞扬。

“对不起，我需要这一束花。”男人歉意地说着。

“是我先看中的。”小舞鼓着腮帮子说。

店主连忙打圆场。“这位小姐，实在很抱歉，这位先生是本店的常客，经常来本店买花，而且每次都指名买风信子的。”

“难道没有人教你买东西要排队吗？”小舞才不管呢，谁叫他今天来晚了。

店主人见状，一时不知如何是好。

男人露出了谅解的一笑，无所谓地递出了三张百元钞票。“这束花我买，送给这位小姐；难得遇见同好之人。”

店主人顿时心头一松，笑意盈盈。呵！年轻男女相识原是这般容易。

“喂！我不要你送我花。”小舞唤住男人。

男人已走出了花店，正要打开他的车门。

“我不叫‘喂’，我叫凌飞。”他含笑说道，又瞄了瞄微嗔的美少女，心想，好人做到底。“你要去哪里？我送你一程。”

凌飞？他是飞，我是舞，真是“芝麻配绿豆”有够“速配”的。

小舞才不怕上了贼车，她大声说道：“我要去……糟了，该从哪里变出个家”呢！

花小舞这时瞥见了方向盘前头有张纸条，顺口就说了纸条上的地址。



“月光大道四号。”她说得理直气壮。

凌飞一听，不由得心生疑窦。不会吧！他刚刚才从那儿“踢到铁板”，吃了闭门羹，这个古灵精怪的女孩会住在那儿？

凌飞目前任职一家报社的企划部门，他刚才去采访“月光大道四号”的女主人，可是沈明媚是当红的天王巨星，想要采访到她，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

凌飞不由得仔细打量眼前的小女人。“小姐，你的芳名是……”

“我啊！”我叫花小舞。”

花小舞！凌飞记了下来，当记者的嗅觉是敏锐的。

车一路行去，小舞手上的风信子花香沁鼻。

“你为什么这么喜欢风信子？”小舞问凌飞。

“那你呢？”凌飞不答反问。

“因为它像我，你不觉得吗？”小舞眼光闪烁着。

不！凌飞摇摇头。花小舞不似风信子，另一个女子才是神似……“信子”，信子才似风信子。

“那是一个很长的故事！”凌飞突然冒出一句话眼神也变得迷蒙而陷入沉思中。

“你说嘛！”花小舞的好奇心被引了出来。

“你不回家去？”凌飞斜睨了她一眼。

家？那根本就不是小舞的家，回不回又有何关系？

小舞耸耸肩，装得一派大人模样。“咱们来谈个条件吧！你告诉我关于你和风信子花的故事，我就把沈明媚所有的秘密全抖出来给你听。”小舞大言不惭地胡诌



着。

凌飞却对小舞的话充耳不闻，他的心飘得好远、好远——

只是这一个“故事”放在他心里很久、很久了，他从没有说给别人听过——“风信子”。

王天“风”和“信子”，很明显地，这个故事是属于弟弟凌风和信子妹妹的……

“风”和“信子”，很明显地，这个故事是属于弟弟

凌风和信子妹妹的……

依
然
爱
你

依
然
爱
你

那晚我发个一言。林林个一来出冒儿聊林，之志林中来。
“丁舜爽人话趣会不会，救救个来雷，”凌登与贾
爽，不玄讯时，主事的林入个景江，而由
小馆“武夫”个君国风
身的聊聊尸骨贝，声一吼，又委春回！“凤爽”
。走由丑首只样
。恩心朝早来了，儿这个一丁养醉是容不得“
腰带”，景长敲锣讨钱林，人更该乘机又干苦
信子第一次踏入凌家那一年，她七岁。妻春回，玄
凌盛竹牵着她的手，将她介绍给凌家两兄弟。

“太好了，我正想有个妹妹呢！”老大凌飞微笑着欢迎；老二凌风却是一脸敌意，正眼也不瞧信子一眼，只不住用眼睛偷瞄着她。

凌盛竹的妻子何香雯，将信子拉到跟前说：“好秀气的小女孩，真讨人喜欢，真想把她抱在怀里疼惜一番。”何香雯轻抚着信子的额。

“凌飞、凌风，以后信子就是你们的妹妹，你们得好好对待她。谁敢欺负她，我非重重惩罚不可。”凌盛竹语气坚定，不容反驳。

“是的，爸爸，我会好好保护妹妹，当她的身保镖。”凌飞眨着眼睛机灵地说。十一岁的他，说起话来，可十足像个大人了呢！

凌盛竹满意地点了点头，转向另一个儿子。
“凌风！”凌盛竹叫着凌风，他尚未“表态”。
却见凌风嘟着嘴，偏着头，一脸不屑。“我明明是



家中的老么，从哪儿冒出来一个妹妹。有一个优秀的哥哥已经够了，再来个妹妹，会不会就没人疼我了？”

的确，凌飞是个人见人爱的优等生，相形之下，凌风倒像个“失宠”的小孩。

“凌风！”何香雯又叫了他一声，见他仍气嘟嘟的模样只有任由他去。

好不容易领养了一个女儿，完成了多年的心愿。信子又如此乖巧可人，以后可得好好疼她才是。”想到这，何香雯不禁泛起了微笑。

依
然
爱
你

信子被人正式领养这件事，事实也拖了好些年。

正如凤信子花一样；花香随风四处飘散，信子这些年一直进进出出一些“寄养家庭”，但都没有人正式领养她为女儿。直到凌盛竹的出现才改变了信子的命运。

信子七岁，却一点儿也不怯生。

或许信子习惯了旁人异样的眼光或冷嘲热讽；她并没有捏着裙角，也没有羞涩地低着头，只是静静地看着眼前的一切。

凌盛竹挽着她的手，何香雯抚着她的额，一时之间，她并没有感受到亲情的温馨，但她也没有拒绝，只是试着去接受这个关怀。这两个人以后就是她的爸爸、妈妈。

她还会有两个哥哥：一个热络，一个冷淡。她强烈地感受到凌风的敌意，他不欢迎她这个“外来者”。信子不是头一遭被排斥，在寄养家庭里，她已有过这种经



验。

“信子，当初你被送到孤儿院来时，身上只有一张空白的信纸，所以我便这么帮你命名了。”院长语重心长地告诉年纪幼小的信子。

信子于是认定生母是叫她信子的——“信”纸和孩子“子”。幼小的她幻想着生母的模样，总是勾勒不出一个确实的形象。而何香雯对信子倒是“视如己出”，为她准备了清一色粉红系列的房间，嘘寒问暖更是少不了。

“信子，睡不着？”
何香雯轻轻推开了信子房门，态度像极了慈母。
“我说故事给你听，好吗？”何香雯身上有一种香香的味道，好像是泡沫浴香，信子喜欢这种味道的。他闻着香味，听着故事，就这么睡着了。
何香雯将信子在床上安放好。信子的身躯极为瘦小，看得何香雯愈发爱怜，待了好一会儿才依依不舍地回房去。

“怎样，信子睡了吗？”凌盛竹问。
“嗯。”
“那你也上床睡吧！”
“信子晚餐没吃多少，不知会不会半夜醒来喊饿？”
“她刚来不习惯，住几天以后就不会了。你的手艺精湛，一定会让信子胃口开，养得她白白胖胖的。”
“风儿好像不大喜欢信子。”何香雯有点担心。
“他本是老公，现在他的‘地位’被霸占了，自然

依
然
爱
你



会有些心态不平稳。过些日子就没事了。”

“希望是这样。”

何香雯躺了下来，将灯熄了。

夜是宁静的，也该是安详的。

可是在幽暗中，有个人影悄悄地潜入信子的房间。那人正是凌风，这么晚了还不睡，他想干么？

凌风从口袋里掏出了个“东西”，轻轻放在熟睡的信子耳旁，然后悄悄地离去。幽暗中，凌风的一对眼睛黑白分明，可惜行事并不光明磊落。

放在信子耳旁的“东西”是蚕宝宝。

蚕宝宝蠕动着雪白身子，眼看就要爬进信子的耳朵里。突然一只手抓起了蚕宝宝，可是仍然不小心碰到信子的耳朵。信子受了撞击，蓦然地醒了过来。

信子虽然睡着了，但其实睡得并不沉，因为她尚未将这里当作是她的“家”。张开眼睛的信子，看见凌飞站在她的眼前，手上抓着个东西。

“嘘——”凌飞举起食指竖立在唇上。

那个“东西”是一只可爱的蚕宝宝。

“你要送给我的吗？”信子指着蚕宝宝问。

一向不撒谎的凌飞，不知为何点了点头。是为了替凌风掩饰恶作剧，或是对这个初来乍到的信子妹妹有种不能言喻的欢迎之意？他将蚕宝宝递给信子。

一觉醒来的凌风，等着蚕宝宝咬破她的耳膜，还在里面下了蛋，把她吓死。凌风幸灾乐祸地想着。

他已经比不上哥哥了，他不要连老么儿这个宝座也



被夺走。因为凌风是老么，所以他的行径即使乖张了些，也会被默许包容的。他才不要这个女生当他的妹妹。

更何况她又有个怪里怪气的名字：信子。哈！笑死人了，她以为她是阿信啊！干脆叫“阿不信”好了，保证她会比电视上的阿信还可怜兮兮。他派出去的那只蚕宝宝肯定会把信子整得……凌风下了床，不怀好意地窃笑着。

隔壁房的凌飞也出来了。两兄弟照了面，凌风依旧不大理睬凌飞，老是用眼珠子瞪着他，就算打招呼。凌飞这个做大哥的，倒不会和小弟计较，没有回瞪回去。

信子也起床了，她自己叠了被。“信子，啊！你已经起床了，还把房间收拾好了，真是个乖孩子。”何香雯爱怜地摸着她的头。

别小看信子只有七岁，在孤儿院长大的她，早学会了如何照顾自己。信子今天也该上学去了，凌盛竹已帮信子办好转学手续，转入了和凌风兄弟同一所小学。

信子是二年级，而凌风是四年级，凌飞是六年级。凌风“当然”是不跟信子走在一块的。他连和哥哥凌飞一同走路上学都不肯了，又怎么肯跟信子一起？

“要我跟女生走在一起，想都别想。她们什么都不会，只会撒娇。”想到女生那模样，凌风就恶心得想吐。

信子和凌飞走在一块，大手牵小手，一副两小无猜的模样。

“凌飞要照顾好妹妹！”凌盛竹叮咛着。

依
然

爱
你

也



原本何香雯想亲自送信子去上学，可是信子拒绝了；信子并不是第一次转学了，她不会怕生的。

“放心啦！妈，我会把信子交给她的老师的。”

由于凌飞是升旗时的总值星长，学校里的老师和学生没有不认识他。一路上和凌飞打招呼的不计其数。

“她是我妹妹信子。”凌飞逢人就介绍信子，信子微笑以对。

二年级教室到了。导师朱敏如已经知道今天会有个转学生，凌盛竹曾事先与她联络过。至于“凌信子”的身份，做导师的有了解的必要，但也仅止于了解，不会再多过问。

“让我们一起掌声欢迎新同学——凌信子。”

二年级的小朋友们，个个争相鼓掌着。凌飞在窗口看了看，很满意地走向自己的教室。

下课时，凌风的同学王尚仁追问着凌风：“听说二年级有了一个转学生，是你妹妹！”

“关你什么事！长舌男。”凌风握紧了拳头，准备揍人。

一整天凌风的心情都不好，因为起床后信子并无异样，而且凌飞每一节下课都到二年级教室看信子，难怪王尚仁一回教室就问个不停。

“奇怪，为什么信子一点事都没有？……没关系，我还有更好的方法。”凌风暗暗地打定了主意。

对于凌飞，信子是以大哥尊称。只是这二哥凌风，始终叫不出口。不是信子不想喊，而是凌风一看到信子



就把脸撇开，要不就冷哼一声。

“走开啦！谁要和你坐。”吃饭时，凌风不肯让信子坐他旁边，于是凌飞和信子换了座位。

看电视时，凌风老霸占着，绝对不让信子看现今最爱欢迎的女生卡通“花精灵”。

“谁要看这无聊的卡通，我要看‘无敌小拳王’。”有凌风在，信子别想跟他争。

其实信子是不会和凌风争的，因为她觉得“无敌小拳王”也满好看的，打来打去很有趣。凌风见信子一点也不生气，反而跟着他看起“无敌小拳王”，一气之下，把电视关了，玩起了游戏机。

而凌飞就快上国中学了，功课比较重，他待在房内温习功课。凌盛竹还没有下班回来，何香雯正准备就晚餐。

“喂，阿不信！”信子到凌家一个多月了，凌风总是“喂”，要不就“阿不信”地对她大呼小叫。

信子留神细听，不知凌风有何吩咐。“不许你跟人家说我是你哥哥。”凌风霸道地要协。

信子点点头，她知道自己的“身份”。

“还有，不许你月考考赢我。我已经输给凌飞了，如果再输给你，就太没面子了。”凌风边玩游戏机，连下着圣旨般的命令。

“如果你不听我的话，我会叫我爸爸赶你走的。”凌风对信子总是怒目相向。

信子没说什么，她仿佛逆来顺受，凌风怎么说她就

依

然

爱

你



怎么做。她不觉得月考的分数和名次有那么重分。

于是，信子月考时，只在考卷上写下了自己的名字，就交出一张空白考卷。

寻师朱敏如大为吃惊。“信子，你平常的表现都不错啊！为什么会考个鸭蛋呢？”

信子始终默默不语。

凌盛竹看见信子的成绩单，也是大吃了一惊。何香雯更是着急，平时信子的家庭作业她都看过，信子写得不错，怎么如今会交了白卷。

“信子，以你的程度考个九十分并不成问题，为什么会有这样呢？”大哥凌飞无法置信。

唯独凌风知道是怎么一回事。“这个臭阿不信，分明是故意要害死我。叫她不要考赢我，也没叫她考个大鸭蛋啊！”凌盛竹真生起气来下手可是不留情，凌风因此忐忑不安的，不知信子会不会把他拖下水。

“测验比赛一定会有输赢，别人输了会难过，不如就由我来做最后一名吧！”信子似是而非地说着。

凌盛竹真不各知如何接腔。信子是过分天真，还是过分善良？竟然把分数、名次看得这么开，真是败给她了。

“信子，学校月考的目的，是用来测验学生的学习成果，不是用来比赛的。”何香雯耐心解释着。

“是吗？”信子喃喃地问着，用眼角偷瞄了凌风一眼。

凌飞没有忽略掉信子这个小动作。

依
然
爱
你



“果然又是凌风在搞鬼，他要欺负信子到什么时候呢？”凌飞十分担心。

虽然凌风对他的态度不太友善，但身为长兄，凌飞并没有和弟弟一般见识。他知道弟弟的不友善，完全出于“嫉妒”二字。他也不希望弟弟受爸爸处罚。

信子并没有供出凌风，凌风这才松了口气。可是凌风并不感激信子，反而觉得信子是故意想要陷害他。

于是凌风对信子的“敌意”更深了。

“信子，我们一起去捉蝉好吗？”凌风突如其来地

说。

“好啊！”信子不疑有他，以为凌风终于肯对她友善了。

信子上回误以为是凌风送她的蚕，养了几天就突然死了。可是不像是病死的，倒像是让人给踩死的。信子将蚕宝宝放在铅盒的下层，凌飞负责提供桑叶，可是蚕宝宝依然没能吐丝成蛹。

这个“杰作”自然又是凌风干的。他就是见不得信子开心，更何况那只蚕宝宝本来就是他的，他要捏死它、踩死它是他的自由，没有必要通知信子。

凌风带着信子来到大树下。蝉声嘶鸣，一声又一声地叫唤着。

“知——了。”
“知——了。”

一肚子坏水的凌风开始爬上树去，信子在树下等

依

然

爱

你



着。凌风快手快脚，不一会儿便爬上了树梢。

信子仰头看，口中轻喊着：“小心！”于是凌风开始“演戏”，这回他下定决心要让信子好看。

“我……我好怕哦……这么高……我……我不敢下去——”凌风故意用力拌着树枝，让信子以为他非常害怕。

“救命啊——我要掉下去了……偷来救我啊……”凌风声嘶力竭，就差没有掉下眼泪。

信子很担心，她不知道凌风有“惧高症”。

“我去叫飞哥哥来！”信子起去找凌飞。

“我不要啦！一个人在这里好害怕，您偷上来救我！”凌风愈演愈逼真，信子不疑有他。

“好，你等我喔！”

信子开始往树上爬，她爬得很吃力。女孩子家，年纪又小，怎么爬得上这棵大树？

“呼……呼！好累喔！怎么还有那么远！”信子一边爬一边抬头看看。

凌风故意用脚踩跳着树枝，想将信子震掉下去。信子一直咬着牙吃力地爬着，可是她真的不行。

“啊！”信子开始往下滑，但仍死抓住树干。

“笨女生，这次一定要你好看。”凌风见信子的模样，更拼便地踩摇着树干，希望证信子摔下去。

“啊……”凌风正高兴着，树枝突然让他踩断了！

“救命啊！”凌风一脚踩空，身子往上坠了去。